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新北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)

承辦人：蔡旻諺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19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an791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308039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配合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，教育部特製作A3「數位素養」數位學習課程，請貴校教師踴躍上網學習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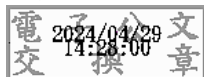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25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1767號函及本局113年2月22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30296908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中小學教師及教育人員培養數位素養、應對假訊息的增能研習，教育部特製作「數位素養」數位研習課程3小時，課程包含數位安全、法規與倫理、數位技能與資料處理、數位溝通、合作與問題解決及數位內容識讀與創作。
- 三、旨揭課程自113年4月30日起於教育部edu磨課師+(<https://moocs.moe.edu.tw>)開課，爰請轉知貴校教師至平臺進行選課，課程結束需完成總測驗，及格者將核予該門課程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

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永和區私立育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私立及人高級中學、剛恆毅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、金陵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金陵女子高級中學、天主教光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光仁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及人國民小學、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、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、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、裕德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裕德高級中等學校、龍騰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林口康橋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